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增城区 4A 级生猪定点屠宰场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SNYZB2023-00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公示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日 00:00 至 2023 年 08 月 日 00:00 止。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| 序号 | 投标单位 | 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 | 资审不通过原因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| 广东空港建设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2 | 广州中穗建设有限公司 | 不通过 | 投标单位未提供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，不符合投标单位合格条件第 6 点要求。 |
| 3 | 广东九万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4 | 广州市花都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5 |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| 不通过 | 投标单位未提供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，不符合投标单位合格条件第 6 点要求。 |
| 6 | 广州一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7 |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8 |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9 |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| 10 |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| / |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进丰肉联食品有限公司
联系人：阮女士；
联系电话：13590257316；

招 标 人：广州市进丰肉联食品有限公司
日 期：2023 年 08 月 日

